

咸宁市港航管理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决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三）机关运行执行情况说明

（四）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七）2021 年度预算绩效执行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有关情况说明

（十）扶贫资金安排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水路交通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统一规划、管理和指导全市水路运输的发展。
具体工作职责为：

（1）港航建设：统筹安排全市港航基础设施项目计划和前期工作计划，组织工程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和初步设计等技术文件审查，对重点工程质量和进度等进行监督管理，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2）港口管理：参与编制和实施港口规划，拟订港口区域界线方案，负责港口经营秩序、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管理等。

（3）岸线管理：负责港口岸线审批，港区内岸线的维护和使用管理。

（4）水上安全：负责全市船舶登记、船员培训和考试发证、船舶进出港报告、危险货物监督管理、防止船舶污染水域、船舶安全检查、水上水下工程施工监督、渡口安全管理及船舶交通事故调查处理、水上应急搜寻救助等水上交通安全管理工作（长江水域水上安全由长江海事局监管）。

（5）水路运输：负责全市运力发展的宏观调控、水路运输服务、港埠经营资格审查和许可证发放、客运航线审批、客货运输组织、水运市场建设和信息反馈、运政监督检查以及对水运企业经营管理的指导等。

(6) 航道管养：负责全市航道及其设施的建设、养护和管理，审批与通航有关的拦河、跨河、临河建筑物的通航标准和技术要求，拟定航道技术等级，开展与通航有关河流的综合开发与治理，发布内河航道通告，保护航道及其设施，制止偷盗、破坏航道设施、侵占和损坏航道的行为（长江航道由长江航道局管养）。

(7) 船舶检验：营运船舶设计图纸审查，船舶、船用产品的法定检验；验船人员培训及适任资格管理。

(8) 行政执法：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交通主管部门的授权，从事水路交通行政执法工作，指导和监督全市港航海事船检系统的法制和行政执法工作。

（二）机构设置

咸宁市港航管理局(湖北省咸宁市地方海事局、湖北省咸宁市船舶检验局)为一门三牌、副县级事业单位，机构核编内设九科一室：办公室、财务审计科、人事科、政策法规科、综合计划科、运输科、费收科、安全监督科（搜救中心），船舶船员管理科、科技船检科。

咸宁市港航管理局共有事业编制 38 人，2021 年底实有在岗在编人员 29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15 人，遗属生活困难补助人员 1 人。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坚持稳中求进，以“五个发展”理念为指针，以海事“三化”建设为保障，紧紧围绕水运

基础设施建设、水上安全监管、港口船舶污染防治、船舶检验提档升级等重点工作，科学谋划，攻坚克难，狠抓落实，推动水路运输绿色发展，确保了水上安全平稳可控态势，全面完成省、市交通主管部门赋予的各项目标任务。

全力推进港航建设，有序开展长江综合门户港前期工作，加快推进赤壁节堤综合码头、车埠码头船舶污染物接收设施建设等续建项目建设。水上安全监管实现“六化”，即渡口渡船标准化、是渡船监管网格化、监管机制长效化、气象预警信息化、应急队伍专业化、安全宣教常态化。加强重点船舶检验管理，对船舶救生设备、消防设备等项目加强检查，从源头上确保重点船舶安全等，促进船舶检验提档升级。明确港口船舶防污染要求，加强宣传，提高港口经营业主、船主环保意识，落实了港口船舶污染物联合监管制度，推进了码头防污染设施及岸电设施建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咸宁市港航管理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73.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1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3.6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668.99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3.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3.15	本年支出合计	58	786.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3.2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86.38	总计	62	786.3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咸宁市港航管理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73.15	673.00					0.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3						0.1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3						0.1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3						0.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3	43.61					0.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6	39.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02	36.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4	3.74					
20808	抚恤	3.86	3.86					
2080801	死亡抚恤	3.86	3.8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1						0.0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1						0.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6	20.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6	20.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26	20.2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56.62	556.62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556.62	556.62					
2140122	港口设施	5.00	5.00					
2140131	海事管理	0.66	0.66					
2140136	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541.40	541.4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9.56	9.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51	52.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51	52.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89	42.89					
2210202	提租补贴	9.62	9.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部门：咸宁市港航管理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86.38	539.08	247.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3	0.1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3	0.1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3	0.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3	43.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6	39.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02	36.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4	3.74				
20808	抚恤	3.86	3.86				
2080801	死亡抚恤	3.86	3.8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1	0.0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1	0.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6	20.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6	20.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26	20.2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68.99	421.69	247.3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668.99	421.69	247.3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9.03	9.03				
2140122	港口设施	5.00		5.00			
2140131	海事管理	0.66		0.66			
2140136	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545.86	412.66	133.2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08.44		108.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37	53.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37	53.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75	43.75				
2210202	提租补贴	9.62	9.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咸宁市港航管理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73.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3.61	43.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26	20.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667.22	667.22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37	53.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3.00	本年支出合计	59	784.47	784.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1.4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1.4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84.47	总计	64	784.47	784.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咸宁市港航管理局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84.47	537.17	247.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1	43.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6	39.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02	36.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4	3.74	
20808	抚恤	3.86	3.86	
2080801	死亡抚恤	3.86	3.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6	20.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6	20.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26	20.2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67.22	419.92	247.3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667.22	419.92	247.3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9.03	9.03	
2140122	港口设施	5.00		5.00
2140131	海事管理	0.66		0.66
2140136	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544.10	410.90	133.2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08.44		108.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37	53.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37	53.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75	43.75	
2210202	提租补贴	9.62	9.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咸宁市港航管理局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7.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9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5.37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7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6.4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8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3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64	30206	电费	3.2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5	30207	邮电费	0.7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6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0	30211	差旅费	0.0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7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46	30215	会议费	0.2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1.38	30216	培训费	0.3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8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1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6.7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3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9			
人员经费合计		485.34	公用经费合计					51.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咸宁市港航管理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51		16.00		16.00	0.51	7.70		7.16		7.16	0.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咸宁市港航管理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部门2021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咸宁市港航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部门2021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决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部门决算收入 786.3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73.00 万元，占决算收入的 85.6%；其他收入 0.15 万元，占决算收入的 0.0%；上年结余（转）113.23 万元，占决算收入的 14.4%。

部门决算支出 786.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9.08 万元，占总支出的 68.6%；项目支出 247.30 万元，占总支出的 31.4%。按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3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交通运输 668.99 万元，占总支出的 85.1%；社会保障和就业 43.63 万元，占总支出的 5.5%；卫生健康 20.26 万元，占总支出的 2.6%；住房保障 53.37 万元，占总支出的 6.8%。

（二）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部门 2021 年度决算收入 786.38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94.7%，比上年度减少 345.27 万元，下降 30.5%。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424.77 万元，其他收入减少 6.50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增加 86.00 万元。

部门 2021 年度决算支出 786.38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94.7%，比上年度减少 345.27 万元，下降 30.5%。主要原因：一是政策性行使人员支出减少，导致基本支出下降；二是项目预算减少，导致项目支出下降。

（三）机关运行执行情况说明

部门（单位）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四）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说明

部门（单位）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4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5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9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3.7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3.7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0%。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总额 7.70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46.6%，比上年增加 1.73 万元，增长 29.0%，人均支出 2655.17 元，比上年增加 668.51 元，增长 33.6%，其中：

因公出国（境）0 批次 0 人，费用 0.00 万元，同年初预算，与上年度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16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44.8%，比上年增加 1.63 万元，增长 29.5%。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16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44.8%，比上年增加 1.63 万元，增长 29.5%。增长原因：一方面公车老化，维修费用增加；另一方面业务活动增加，公车使用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同年初预算，与上年持平。公车保有量 4 辆。

公务接待 10 批次 64 人，费用 0.53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03.9%，比上年增加 0.1 万元，增长 23.3%。增长原因：

业务活动增加。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保有车辆共有 4 辆（实际业务用车 2 辆，另因公车改革上交财政 2 辆公车正在处理中，暂未下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七）2021 年度预算绩效执行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5 个，资金 232.4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4.0%。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 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水运行业发展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6.00 万元，执行数为 116.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全市水路交通事故数量为零，水路安全态势持续稳定；全年完成船舶检验量 355 艘次，水路运输增长量 $\geq 0.5\%$ ，港口船舶污染防治工作得到提升，促进了沿线经济发展和水运行业发展，基本公共服务能力得到提升。

附件 1：《2021 年度水运行业发展补助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港口接收转运处置船舶产生的污染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8.88 万元，执行数为 98.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完成污染物接收船建设数 1 艘；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环保要求和交通发展要求。

附件 2：《2021 年度港口接收转运处置船舶产生的污染物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3）港航项目前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执行数为 4.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完成项目技术咨询 1 个，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环保要求和交通发展要求。

附件 3：《2021 年度港航项目前期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4）非法码头及岸线清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执行数为 4.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违规新增港口岸线资源利用为零，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交通发展要求。

附件 4：《2021 年度非法码头及岸线清理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5）长江综合门户港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执行数为 9.56 万元，完成预算 95.6%。主要产出和效益：完成项目技术咨询 1 个，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环保要求和交通发展要求。

附件 5：《2021 年度长江综合门户港工作经费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3.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至部门决算公开时，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已经应用在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方面。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至部门决算公开时，部门绩效评价结果还未应用但拟应用在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等方面。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部门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有关情况说明

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扶贫资金安排情况说明

部门 2021 年度无扶贫资金安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预算安排且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差旅费等）。

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三公”经费：按照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6、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7、公务用车：指单位用于履行公务的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附件1：

2021 年度水运行业发展补助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港航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水运行业发展补助（上级补助资金安排项目）					
主管部门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港航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R 2、市直专项 ☐ 3、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R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10分）		年度财政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B/A）	（10分*执行率）	
			116	116	100%	10	
年度 绩 效 目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全市水路交通事故数 （5分）	0	0	5
		数量指标		水路运输量增长率 （5分）	≥0.5%	≥0.5%	5
		数量指标		船舶检验数量 （5分）	≥200	355	5
		数量指标		港口船舶污染防治工 作（5分）	提升	提升	5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及成效 （5分）	提高	提高	5
		质量指标		船舶检验到位率 （5分）	≥95%	100%	5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5分）	当年	100%	5
		时效指标		船舶检验完成率 （5分）	≥95%	≥95%	5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 （10分）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沿线经济发展 （5分）	促进	促进	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水运行业发展 （5分）	促进	促进	5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5分）	提高	提高	5
		社会效益指标		水路安全态势 （5分）	持续稳定	持续稳定	5

		生态效益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 环保要求（5分）	适应	适应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 交通发展需求（5分）	适应	适应	5
	满意度 指 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窗口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90%	≥90%	5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窗口年度投诉率 （5分）	≤1%	0	5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达成预期指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绩效评价结果将应用到预算编制、资金分配、政策调整等方面。绩效自评结果为好，应按需求优先保障。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主要包括年初目标值（A），实际完成值（B）：正向指标得分计算方法为：得分=B/A*权重；反向指标完成值大于目标值的得零分，完成值小于目标值的计算方法为：得分=(A-B)/A*权重，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2：

2021 年度港口接收转运处置船舶产生的污染物 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港航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港口接收转运处置船舶产生的污染物						
主管部门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港航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10 分)		年度财政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10 分*执行率)		
		资金总额	98.88	98.88	100%	10		
年度 绩 效 目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污染物接收船建设数 (20 分)		1	1	20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及成效 (10 分)		提高	提高	1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10 分)		当年	当年	1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 (10 分)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沿线经济发展 (10 分)		促进	促进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水运行业发展 (10 分)		促进	促进	10
		生态效益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 环保要求 (5 分)		适应	适应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 交通发展需求 (5 分)		适应	适应	5
	满意度 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总 分	90 (满意度指标未做评价)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达成预期指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绩效评价结果将应用到预算编制、资金分配、政策调整等方面。绩效自评结果为好，应按需求优先保障。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主要包括年初目标值（A），实际完成值（B）：正向指标得分计算方法为：得分=B/A*权重；反向指标完成值大于目标值的得零分，完成值小于目标值的计算方法为：得分=(A-B)/A*权重，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3：

2021 年度港航项目前期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港航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港航项目前期				
主管部门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港航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10 分)		年度财政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10 分*执行率)
		资金总额	4	4	100%	10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完成技术咨询数量 (20 分)	1	1	20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及成效 (10 分)	提高	提高	1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10 分)	当年	当年	1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 (10 分)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水运行业发展 (10 分)	促进	促进	10
		生态效益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 内环保要求 (10 分)	适应	适应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 内交通发展需求 (10 分)	适应	适应	10
	满意度 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总 分	90 (满意度指标未做评价)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达成预期指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绩效评价结果将应用到预算编制、资金分配、政策调整等方面。绩效自评结果为好，应按需求优先保障。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主要包括年初目标值（A），实际完成值（B）：正向指标得分计算方法为：得分=B/A*权重；反向指标完成值大于目标值的得零分，完成值小于目标值的计算方法为：得分=(A-B)/A*权重，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4：

2021 年度非法码头及岸线清理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港航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非法码头及岸线清理					
主管部门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港航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10 分)		年度财政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10 分*执行率)	
		资金总额	4	4	100%	10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违规新增港口岸线 资源利用 (20 分)		0	0	20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及成效 (10 分)		提高	提高	1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10 分)		当年	当年	1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 (10 分)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水运行业发展 (10 分)		促进	促进	10
		生态效益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 内环保要求 (10 分)		适应	适应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 内交通发展需求 (10 分)		适应	适应	10
	满意度 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总分	90 (满意度指标未做评价)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达成预期指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绩效评价结果将应用到预算编制、资金分配、政策调整等方面。绩效自评结果为好，应按需求优先保障。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主要包括年初目标值（A），实际完成值（B）：正向指标得分计算方法为：得分=B/A*权重；反向指标完成值大于目标值的得零分，完成值小于目标值的计算方法为：得分=(A-B)/A*权重，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5：

2021 年度长江综合门户港及公铁水联运项目建设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经费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港航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长江综合门户港及公铁水联运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港航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10 分)		年度财政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10 分*执行率)		
		资金总额	10	9.56	95.60%	9.56		
年度 绩 效 目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完成技术咨询数量 (20 分)		1	1	20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及成效 (10 分)		提高	提高	1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10 分)		当年	当年	1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 (10 分)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水运行业发展 (10 分)		促进	促进	10
		生态效益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 环保要求 (10 分)		适应	适应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 交通发展需求 (10 分)		适应	适应	10
	满意度 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总 分	89.56 (满意度指标未做评价)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达成预期指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绩效评价结果将应用到预算编制、资金分配、政策调整等方面。绩效自评结果为好，应按需求优先保障。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主要包括年初目标值（A），实际完成值（B）：正向指标得分计算方法为：得分=B/A*权重；反向指标完成值大于目标值的得零分，完成值小于目标值的计算方法为：得分=(A-B)/A*权重，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